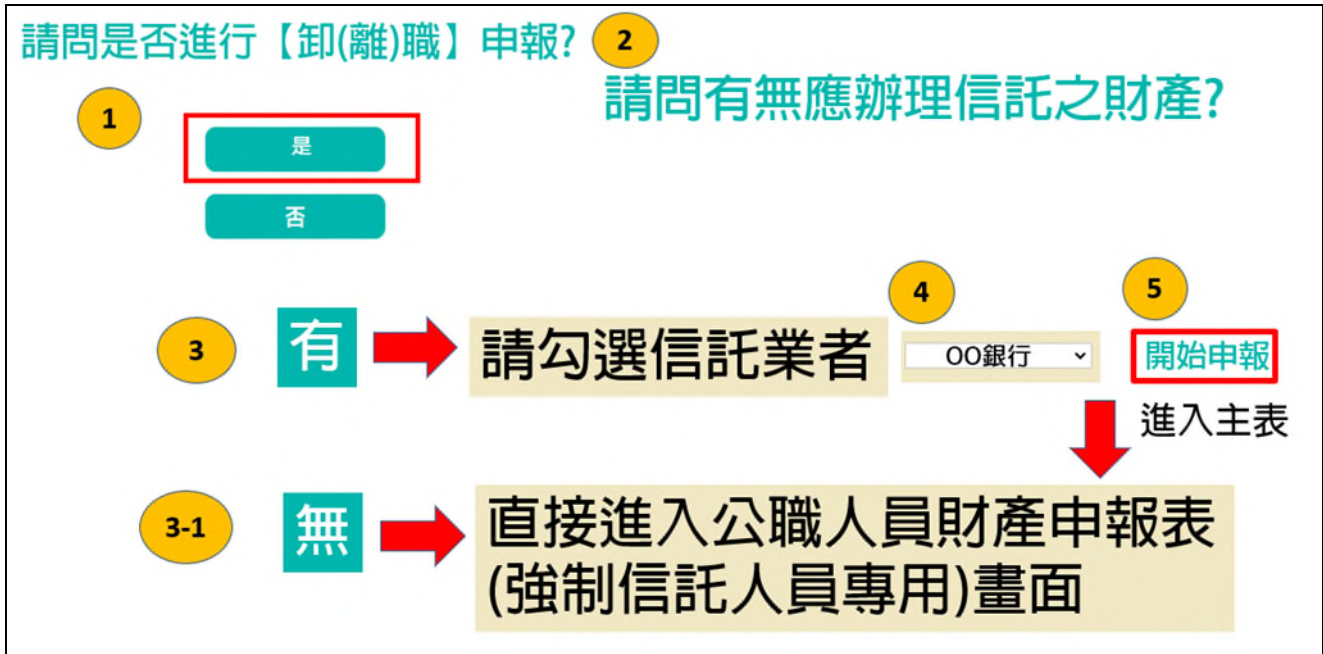


【信託身分~有授權】

步驟一：引導式詢問



1. 系統自動判斷應辦理何種申報，並詢問：【請問是否進行卸(離)職財產申報?】，請點選「是」以進入下一步驟。若未出現此詢問，表示申報人之基本資料有疑義，請洽監察院承辦人(02-2341-3183 分機 495)。
2. 系統詢問：【請問有無應辦理信託之財產?】，已信託之財產尚未解除信託，或於卸(離)職日後解除信託，均請點選【有】。
3. 請勾選信託業者(也就是受託金融機構例如 OO 銀行)，勾選完點選【開始申報】就可以進入財產申報表操作介面。
4. 若無財產曾交付信託，請點選【無】，點選完就可以進入財產申報表操作介面。

步驟二：下載授權資料申報財產~1



1. 申報期間第 1 次進入系統的申報人，系統預設【下載授權資料申報財產】(紅色字體)供點選，此時其他功能均反白，無法點選使用。
2. 您有同意本院授權介接財產，第 1 次進入系統如果沒有【下載授權資料申報財產】(紅色字體)供點選，請洽監察院承辦人(02-2341-3183 分機 495)。

步驟三：下載授權資料申報財產~2



1. 系統預設【下載授權資料申報財產】(紅色字體)按鈕供點選。
2. 點選【下載】。
3. 按下【確定】按鈕，可以看到介接之財產資料。
4. 若不想使用介接資料辦理申報，例如想「下載上次(年度)申報資料」，請點選【取消】，系統即開啟該選項或其他選項供使用。

步驟四：列印介接財產資料(有財產應交付信託者)~檢查有沒有錯漏



1.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之畫面無法提供列印財產申報表之

- 功能，故請先點選【信託申報表】(上圖橘色鈕)，即可找到【列印】頁籤。
2. 點選【列印】頁籤。

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基本資料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受託人 土地 建物 國內上市(櫃)股票 備註 強制信託申報表 上傳 **列印**

列印

注意事項
 1. 就(到)職申報、代理申報及兼任申報，請檢附下列資料：
 (1) 信託契約及其附件影本。
 (2) 信託財產為不動產者，檢妥前項信託登記之登記簿謄本。
 (3) 信託財產為國內之上市及上櫃股票者，由發行公司或其證券代理機構出具之信託財產託載證明文件。
 2. 定期申報、新增信託財產申報、卸(離)職申報、解除代理申報、解除兼任申報、解除信託財產申報人開立信託財產清單。
 3. 如未以系統上傳信託清單及附件檔案者，請於3日內以掛號方式，另行寄送監院信託財產申報處。

報表產生時間 上傳前 上傳後
 上傳前：列印目前登打的申報資料
 上傳後：列印上傳後的申報資料

此致單位

上傳結果 [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](#)

列印

PDF 20240710王測試..PDF

未上傳
上傳時間：

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

(一)基本資料 (民國 113 年申報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申報人姓名 | 測試專用 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 066 年 06 月 06 日 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A100000000 |
| 申報日 | 民國113年05月20日 | 申報類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(到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(兼任)職申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卸(離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代理(兼任)申報 | 居留證統一證號 | |

未上傳
上傳時間：

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

(一)基本資料 (民國 113 年申報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申報人姓名 | 測試專用 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 066 年 06 月 06 日 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A100000000 |
| 申報日 | 民國113年05月20日 | 申報類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(到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(兼任)職申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卸(離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代理(兼任)申報 | 居留證統一證號 | |

3. 報表產生時間：系統預設在【上傳前】。
4. 點選【列印】功能鈕(上圖小手所指處)。
5. 畫面右上方下載區出現 PDF 檔，有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及「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」。
6. 開啟 PDF 檔後，可檢視介接之財產資料有無錯漏，亦可按存檔(儲存在自己的電腦、隨身碟)或按列印，供日後備查。

步驟五：列印介接財產資料(沒有財產應交付信託者)~檢查有沒有錯漏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

基本資料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土地 土地變動情形 建物 建物變動情形 船舶 汽車 航空器 現金 存款 有價證券 其他財產 保險 虛擬資產

債權 債務 事業投資 備註 上傳 **列印**

列印

報表產生時間 上傳前 上傳後

上傳前：列印目前登打的申報資料
上傳後：列印上傳後的申報資料

此致單位 監察院

上傳結果 [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](#)

列印

PDF 20240710王測試 .PDF

未上傳
上傳時間：

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(強 制 信 託 人 員 專 用)

(一)基本資料 (民國113年申報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申報人姓名 | 測試專用 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 066 年 06 月 06 日 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A100000000 |
| 申報日 | 民國113年05月20日 | 申報類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(到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欠期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(兼任)職申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卸(離)職申報 | 居留證統一證號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代理(兼任)申報 |

1.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之畫面提供列印財產申報表之功能，請先找到【列印】頁籤。
2. 點選【列印】功能鈕(上圖小手所指處)。
3. 畫面右上方下載出現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PDF檔。
4. 開啟PDF檔後，可檢視介接之財產資料有無錯漏，亦可按存檔(儲存在自己的電腦、隨身碟)或按列印，供日後備查。

步驟六：補鍵無法介接的財產資料(請務必閱讀完畢並依提示補鍵)

(一)「取得價額」及「房地總價額」：

土地

國內境外 國內

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選單選其他項者，須自行輸入原因

土地坐落 雲林縣 斗六市 北環 段 小段 地號

請輸入母號-子號，例如：3地號，鍵3-0，3之5地號，鍵3-5

面積 208.9300 平方公尺 = 208.9300 平方公尺

權利範圍 1 / 1 分子/分母

所有權人

登記(取得)原因 買賣 選單選其他項者，須自行輸入原因

登記(取得)時間 民國 111 年 4 月 6 日

取得價額 10000000
取得超過5年，本欄位免填

補充說明片語引用 房地總價額 5年內以1筆金額購買土地及建物，請點：房地總價額

補充說明 房地總價額

新增 修改 引用上次(年度)申報資料

| 1 | 操作 | 序號 | 土地坐落 | 面積(平方公尺) | 權利範圍(持分) | 所有權人 | 登記(取得)時間 | 登記(取得)原因 | 取得價額 | 補充說明 |
|---|-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| 編 刪 | 1 | 雲林縣 | 208.9300 | 1/1 | | 1110406 | 買賣 | 10,000,000.00 | 房地總價額 |

1. 例如，申報基準日為 113 年 5 月 20 日，則 108 年 5 月 20 日至 113 年 5 月 20 日間取得之不動產、汽車、船舶、航空器，應填寫取得價額(註)。
2. 又例如，於 110 年以新臺幣(下同)10,000,000 元購買土地及建物，土地及建物之取得價額，若均各填寫 10,000,000 元，則請備註「房地總價額」。

3. 操作方式如下：

- (1) 點「編」(如上圖序號 1)。
- (2) 點「未能交付信託原因」(如上圖序號 2)。
- (3) 輸入取得價額(如上圖序號 3)，請輸入阿拉伯數字，例如 1000。請勿輸入中文字(例如 1 千元)、勿輸入逗號(例如 1,000)。
- (4) 補充說明片語引用(如上圖序號 4)，點「房地總價額」。
- (5) 點「修改」(如上圖序號 5)。

4. 若想要參考 112 年曾申報的取得價額：

- (1) 點「引用上次(年度)申報資料」(如上圖序號 6)。
- (2) 用筆抄下 112 年曾申報的取得價額(如下圖序號 7)，點「回上一頁」(如下圖序號 8)。**【請注意：打勾及點引用選取按鈕，會有資料重複申報之情形，若僅參考，請勿打勾及點引用選取按鈕】**

(3) 再依 3. 之流程操作。

| 序號 | 土地坐落 | 面積(平方公尺) | 權利範圍(持分) | 所有權人 | 登記(取得)時間 | 登記(取得)原因 | 取得價額 | 補充說明 |
|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| 桃園市 | 1685.0000 | 1/3 | [redacted] | 109/02/17 | 分割繼承 | 1628833.00 | |

註 1：

■ 取得價額之申報方式：

A. 因買賣等有償取得之不動產：

- ① 土地：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。
- ② 房屋：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；若為自行建築或搭建，應申報原始建造價額(該屋之建築成本)。

B. 因贈與、繼承等無償取得之不動產：

- ① 土地：得申報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(註 2)或以市價申報。

註 2：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，查詢方式如下：至「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」/「線上查詢」/「公告土地現值及地價查詢」。

- ② 房屋：得申報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(註 3)或以市價申報。

註 3：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，查詢方式如下：

<1>至各縣市稅捐處查詢取得年度之「房屋課稅現值」。

<2>核對房屋稅單內取得年度之「房屋課稅現值」。

<3>如有繼承或贈與之情形時，可查詢被繼承人或受贈人之財產總歸戶清單，即有「房屋課稅現值」資料。

(二)未登記建物：詳本手冊第 13 頁。

(三)新增一筆存款

存款

類別 新臺幣存款 外幣存款

種類 選單選其他存款者，須自行輸入種類

存放機構 請點「機構選單」按鈕

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
所有人

1.點機構選單

此方框無法鍵入金融機構名稱，請先點機構選單

1. 點機構選單



2. 依上圖步驟操作。



3. 若選單內無您想選用的金融機構，可自行登打(請依上圖 2 個步驟操作)。

(四) 新增一筆有價證券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|----|
| 基本資料 |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| 土地 | 建物 | 船舶 | 汽車 | 航空器 | 現金 | 存款 | 有價證券 | 其他財產 | 保險 | 虛擬資產 | 債權 |
|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|----|

上傳 列印

有價證券

1 類別

2 所有人

3-1 代碼/名稱

4 股數

5 幣別

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
6

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(前頁)

股票 自行輸入(請點我)

3-2. 輸入關鍵字
中文或數字均可

搜尋條件台

搜尋結果如下 3-4 點選 3-3 確認 3-5 確認

1336 | 台翰

請依上圖步驟操作。

(五)請注意申報人因漏報無法提供介接之財產資料，致被裁罰之比例較高。

- 例如：**事業投資**、**私人債權債務**、**融資之債務**、**融券之債權**、**未上市及未上櫃股票**、珠寶等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、虛擬貨幣、國外不動產等，應以新增方式填入系統。
- 請詳「陽光法令主題網/業務資訊/宣導資料/宣導文件/財產申報/無法介接之財產項目」。

步驟七：「匯入上次暫存資料」（已編輯資料尚未上傳）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

匯入上次暫存資料

匯入上次暫存資料

授權本次申報非第1次進入系統，系統判定為有登打資料且未上傳只開【匯入上次暫存資料】鈕

| 操作 | 受理申報機關 | 申報年度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下載"/> | 監察院 | 112 |

2023- 12-15T18:39:53.4

本次申報，您曾經登入系統且已進行資料登打，但尚未上傳，繼續登打資料辦理財產申報。

編輯完成 進行上傳

申報人點選【取消】鈕，系統打開其他申報表鈕供其點選使用

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

下載上次(年度)申報資料 自行登錄 匯入上次暫存資料 下載本年度申報已上傳最終審核資料

- 於操作過程，已進行編修且點選新增、修改或删除鈕，系統顯示「儲存完成」

之資料，系統即刻將此資料儲存至監察院的主機，且系統預設「匯入上次暫存資料」（紅色字體）供點選。

2. 點選【下載】。
3. 按下【確定】鈕，可以看到之前曾編輯之財產資料。
4. 若不想使用暫存資料申報，例如想重新下載本次介接資料，請按下【取消】鈕，系統會開啟該選項或其他選項供使用。

步驟八：上傳並列印

- 一、若有申報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，則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之畫面，無法提供列印及上傳財產申報表之功能，故請參考 P2 步驟四之圖，點選【信託申報表】，即可找到【列印】及【上傳】頁籤。
- 二、若未申報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，則於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之畫面，提供列印及上傳財產申報表之功能

(一) 上傳

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基本資料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受託人 土地 建物 國內上市(櫃)股票 備註 強制信託申報表 **上傳** 列印

上傳

請注意！務請查詢確認上傳成功後，始可處分

Pdps.nat.gov.tw顯示
上傳成功
收件編號:300527.300526
姓名:王測試
服務機關:行政院
職稱:政務委員
申報日期:1130520
申報類別:卸(離)職申報
上傳時間:2024-07-10T18:00:10

此致 監察院
(受理申報機關「構」全稱)
以上資料，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，如有不實，

受託人(法定代理人) 臺灣銀行

申報

「申報日」是指申報財產

查看檔案內容

確定

紙本郵寄信託附件

新增信託附件檔案

選擇檔案 選擇任何檔案

(上傳案容量以20MB為上限，最多可上傳5個檔案)

下載 刪除 上傳

41

1. 有財產交付信託之申報人，輸入信託財產申報表資料後，請點選【上傳】頁籤，再點選上傳鈕。貼心提醒您~~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及「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」採一併上傳!!!
2. 新增信託附件檔案：請您點選【選擇檔案】，將受託銀行提供之信託財產清單掃明成電子檔，儲存於電腦，利用此功能夾帶檔案。
3. 點選【上傳】鈕。
4. 系統出現上傳成功訊息，請點選【確定】。

(二) 列印：列印上傳後財產申報表

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基本資料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受託人 土地 建物 國內上市(櫃)股票 備註 上傳 **列印** 1

列印

注意事項

- 1.就(到)職申報、代理申報及兼任申報，請檢附下列資料：
 - (1)信託契約及其附件影本。
 - (2)信託財產為不動產者，辦妥前項信託登記之登記簿謄本。
 - (3)信託財產為國內之上市及上櫃股票者，由發行公司或其股務代理機構出具之辦妥前項信託記載證明文件。
- 2.定期申報、新增信託財產申報、卸(離)職申報、解除代理申報、解除兼任申報，請檢附受託人開立信託財產清單。
- 3.如未以系統上傳信託清單及附件檔案者，請於3日內以掛號方式，另行寄送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。

報表產生時間 上傳前 上傳後

上傳前：列印目前登打的申報資料
上傳後：列印上傳後的申報資料

此致單位 監察院

上傳結果 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

列印 2

3 A1000*****.PDF

1. 點選【列印】貼心提醒您~~上傳成功後自動跳至列印功能，且報表產生時間為「上傳後」，此時離開畫面前，請一定要點列印，且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及「信託財產申報表」於上傳後可以一併列印喔!!!
2. 有財產交付信託之申報人，畫面右上方下載出現 PDF 檔，檔案內有 2 份申報表，分別為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及「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」。
3. 無財產交付信託之申報人，畫面右上方下載出現 1 個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」PDF 檔。
4. 開啟 PDF 檔後，可檢視所申報之財產資料有無錯漏，亦可按存檔(儲存在自己的電腦、隨身碟)或按列印，供日後備查。

步驟九：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

申報結果查詢

*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: A100000000
*生日(月): 6
*生日(日): 6
*申報年度: 113
28306 再換一張
28306

1 查詢 清除

| 監察院 | 操作 | 收案編號 | 姓名 | 服務機關 | 職稱 | 申報表名稱 | 申報日 | 申報類別 | 信託附件上傳註記 | 上傳時間 | 刪除註記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| 2 列印收據 | 338862 | 測試專用 | 行政院 | 政務委員 |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(強制信託人員專用) | 1130520 | 卸(離)職申報 | 否 | 2024-07-10 16:00:00 | |
| | 列印收據 | 338863 | 測試專用 | 行政院 | 政務委員 | 信託財產申報表 | 1130520 | 卸(離)職申報 | 否 | 2024-07-10 16:00:00 | |

PDF 20240710王測試 ·PDF PDF 20240710王測試 ·PDF

1. 在【列印】頁籤(參考步驟 P12 八(二)之操作畫面), 請先找到【申報結果查詢及列印收據】功能鈕, 用滑鼠點 2 下, 顯示申報人之基本資料(如上圖)。請輸入認證碼, 點【查詢】, 即顯示申報表名稱、申報類別及上傳時間等資料。
2. 點選【列印收據】鈕, 系統產製 PDF 檔收據, 供完成財產申報之證明。若要列印上傳後的財產申報表, 請參閱步驟 P12 八(二)的操作流程。

★申報小叮嚀~~如何檢視及引用【未登記建物】

建物

國內境外: 國內

注意事項及網頁連結 說明

建物標示 (已登記) 縣(市) 鄉鎮(區) 段 小段 建號

建物標示 (未登記) 門牌號碼 縣(市) 鄉鎮(區) 請輸入街道門牌號碼 稅籍號碼

1 檢查有無未登記建物
(資料來源: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資料 包含已登記建物及未登記建物)

主要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= 平方公尺 (於輸入共同使用部分面積時, 應空白)
附屬建物總面積 平方公尺 = 平方公尺 (請將所有附屬建物面積加總)
共同使用部分總面積 平方公尺 = 平方公尺 (應為獨立建號, 請單獨新增一筆)
權利範圍 /分子 /分母

2 建物引用「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」資料

| 序號 | 建物標示 | 建物面積(平方公尺) | 權利範圍(持分) | 所有權人 | 登記(取得)時間 | 登記(取得)原因 | 取得價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| 桃園市桃園區建樓(稅籍號碼:01 | 125.8000 | 100000/100000 | | 094/01/10 | 其他欄項更正 | 435800.0000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桃園市桃 稅籍號碼:013002 | 3090.0000 | 67/6374 | | 093/12/20 | 買賣 | 7998600.0000 |

勾選的那一筆資料自動帶入建物財產項下

3 引用選取 回上一頁

1. 請進入建物頁籤
2. 點選【檢查有無未登記建物】(上圖序號 1)

3. 系統帶出此次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上傳資料，包含「已登記建物」及「未登記建物」，請挑出「未登記建物」，並於該筆資料打勾(上圖序號2)。

4. 點選【引用選取】，系統自動將勾選之資料帶入建物資料內。

★特別提醒您~~若為已登記建物，不用勾選喔~~，以免重複申報已登記建物。

■如何確認是不是「未登記建物」

申報人若蒐集到多筆建物的門牌號碼，如何確認是不是「未登記建物」？

可利用內政部提供之「地籍圖資網路便民服務系統」(<https://easymap.land.moi.gov.tw/Home>)，按照下列步驟，即可輕鬆確認是不是「未登記建物」。

操作步驟說明如下：

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'Land Information Network便民服務系統' website. The interface is in Chinese and features a green header with navigation links: '首頁' (Home), '進入系統' (Enter System), '下載專區' (Download Area), and '使用導覽' (Usage Guide). Below the header, there are several service icons: '地籍' (Land Information), '門牌' (Address), '村里' (Village), and '坐標' (Coordinates). The '門牌' ic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black box and labeled '2'. Below the icons, there is a search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: '查詢條件' (Search Conditions), '地政門牌' (Land Information Address), '新北市' (New Taipei City), '中和區' (Zhonghe District), '道路: 中興街' (Road: Zhongxing Street), '巷' (Lane), '弄' (Lane), '號' (Number), and a yellow '查詢' (Search) button. The '地政門牌' field is labeled '3. 點地政門牌'. The '道路' field is labeled '4. 輸入門牌號碼' (Input Address Number). The '查詢' button is labeled '5. 按查詢'. A callout box below the search form provides an example: '例如，若為 10 之 2 號，鍵入方式:10-2' (For example, if it is No. 2 of 10, the input method is: 10-2).

按查詢後，出現門牌列表(門牌查詢結果)。

門牌查詢結果

6.點選您要找的門牌號碼

中興街2 巷 號

中興街2 巷 號等公共設施

中興街2 巷 號



門牌列表

門牌查詢結果

7.點選您要找的樓層

中興街 巷6號 樓

中興街 巷6號 樓

中興街 巷6號 樓

中興街 巷6號 樓

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行政區 | 新北市 中和區 |
| 地政事務所 | 中和地政事 |
| 地段 | 通自 |
| 建號 | 000 |
| 建物面積 | 58.58 平方公尺 |
| 樓層數 | 014 |
| 樓層別 | 八層 |
| 建物完成日期 | 0841117 (屋齡:約 26年) |
| 主要用途 | 住家用 |

8-1.若出現建號，
表示為已登記建物

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行政區 | 苗栗縣 獅潭鄉 |
| 地政事務所 | 大 |
| 地段 | |
| 地號 | |
| 面積 | 7037.0 平方公尺 |
| 使用分區 | 山坡地保育區 |
| 使用地類別 | 林業用地 |
| 公告土地現值 | 250 元/平方公尺 |
| 公告土地地價 | 50 元/平方公尺 |

8-2.若未出現建號，
表示係未登記建物